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第六十三年

议程项目 17、18、33 和 108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
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2008 年 4 月 7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以色列政权代表 2008 年 2 月 25 日和 3 月 20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8/131 和 S/2008/189) 中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若干毫无根据的指控和歪曲, 谨就这两封信说明如下:

伊朗对巴勒斯坦和黎巴嫩人民的支持向来属于道义、人道主义和政治性质, 因此上述信件对我国的指控和歪曲都毫无根据, 应予反驳。以色列政权并非第一次针对他国采用歪曲、诽谤和捏造运动, 试图转移国际社会对其在该地区从事恐怖灭绝种族行为、种族清洗和集体惩罚巴勒斯坦人和其他阿拉伯人民的注意力, 这是徒劳无益的。

过去六十年来, 国际社会目睹以色列政权对他人, 特别是巴勒斯坦人犯下冷酷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行而逍遥法外。就在过去几个星期内, 以色列政权对加沙地带内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犯下可憎的暴行。联合国有关机构曾多次对以色列这类罪行表示愤慨和失望, 并明确加以谴责。例如, 联合国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正确将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行为描述为“的确确实类似种族隔离”。该报告员在描述这种情况时进一步强调说, 以色列政权“已将加沙地带变成巴勒斯坦人的监牢, 并且已把钥匙丢掉”, 报告员还说, 这种罪行是“种族清洗”。根据同样的联合国报告, 以色列政权的罪行形同“集体惩罚”并



将巴勒斯坦人民，特别是加沙地带的局势变成“无法忍受、令人震惊和悲惨可叹”。在同样背景下，就在几天以前，世界卫生组织的官员将以色列政权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行为形容为“残酷”并将这些做法形容为“荒谬和野蛮”，再次表现出国际社会对上述政权的罪恶行为的深切痛楚和关注。

以色列政权代表在上述两封信内也毫无根据地指控我国据称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令人啼笑皆非的是，该政权为支持其毫无根据的指控，引用的竟是它本身为秘书长最近关于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报告捏造的事实。我国过去一贯毫不含糊地驳斥这些毫无根据的指控，现谨再次驳斥。值得注意的是，秘书长关于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相同报告内曾一再强调，以色列政权一直违反，而且继续不断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各项规定。在这方面，只是作为一个例子，我愿提及秘书长关于第 1701 (2006) (S/2008/135) 号决议最新报告的内容，其中强调联合国“关切以色列的空袭依然猖獗……几乎每天进行……而以色列飞越黎巴嫩领土的所有行为构成侵犯黎巴嫩主权和违反第 1701 (2006) 号决议……”。同一报告以及联合国许多其他报告也提到以色列继续占领黎巴嫩领土并拒绝与联合国和黎巴嫩政府合作寻找以色列未爆集束弹药和地雷，这些武器继续在黎巴嫩南部导致平民伤残和死亡。

毫无疑问，以色列政权的非法行为显然对国际和区域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要求安全理事会紧急严肃注意。遗憾的是，该政权仍逍遥法外，因而迄今能够一直从事这些罪行，并大胆地继续甚至是加剧公然藐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最基本和最根本原则。

现在的确到了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采取有效措施，反对以色列政权非法和罪恶的政策和做法，并制止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和该地区其他人民的实行国家恐怖主义的时候了。

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和大会议程项目 17、18、33 和 108 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哈扎伊 (签名)